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(临时)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(临 时)会议于2018年9月28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,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24 日以邮件、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建军主持,应到监事三名, 实到监事三名: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 与会监事以投票表决的方式一致审议通过以下议案,形成决议如下:

(一)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候选人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将于 2018 年 10 月 22 日届满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 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将按照相 关法律程序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经广泛征询股东意见,拟推荐梁斐女士、焦洪顺 先生(简历见附件)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

本议案将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,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,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 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,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 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,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, 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监事职务。

表决结果: 赞成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18年9月28日

附件: 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:

梁 斐: 女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1962 年生,大专学历,毕业于长沙理工大学电力及自动化专业,历任国家电网长沙电业局主管工程师、主任工程师、长沙电业局星电集团总经理。现任本公司总裁助理。

梁斐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;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公司监事的条件,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 所规定的情形,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。

焦洪顺: 男,中国国籍,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1980 年生,四川农业大学会计学本科毕业,AIA 国际会计师(审计师)。曾任汇财资本有限公司项目经理,深圳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,深圳正威(集团)有限公司审计高级经理、副总监。现任本公司审计部负责人,公司监事。

焦洪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;与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 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 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担任 公司监事的条件,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 3.2.3 条所规定的情形,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。

